

证券代码：873339

证券简称：恒太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视频通讯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29 日以书面或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彭晴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高柏特、纪少东因境外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并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在公司股东会审核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前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继续对公司经营、财务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新制定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，同时对已有的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

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：

2.01：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；

2.02：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；

2.03：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

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；

2.04：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；

2.05：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；

2.06：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；

2.07：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；

2.08：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；

2.09：修订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；

2.10：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；

2.11：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；

2.12：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；

2.13：修订《内部审计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8）；

2.14：制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；

2.15：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0）；

2.16：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；

2.17：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；

2.18: 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3);

2.19: 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4);

2.20: 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5);

2.21: 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6);

2.22: 制定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7);

2.23: 修订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8);

2.24: 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9);

2.25: 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0);

2.26: 制定《子公司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1);

2.27: 修订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2);

2.28: 修订《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3)。

2.29: 修订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(其中子议案 2.01、2.02、2.04、2.05、2.06、2.07、2.08、2.09、2.10、2.11、2.14、2.18、2.27、2.28、2.29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,其余子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)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4 日